

沁河镇人民政府文件

沁河镇人民政府 关于沁源县第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 第61号建议（意见）的答复

尊敬的刘昕代表：

您好！

您提出的“关于解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的建议（意见）”收悉。非常感谢您对社区建设工作的关注与支持。经我们认真研究办理后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党群服务中心进一步改善

沁河镇共有齐泉街、官渠巷、谷远路、莲花池、朱鹤岭、观音坪6个社区，近年来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，各社区办公条件均得到改观，服务阵地延伸到小区，2024年新建小区党群服务站15个，服务群众能力进一步提升，目前朱鹤岭、观音坪两个社区办公面积均达到500平方米，其余4个社区办公面积接近500平方米，服务阵地更加贴近群众。

二、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

今年以来，在县委组织部的精心指导下，沁河镇积极调动辖区内各单位参与城市党建工作，城市基层党建全面落实“四双”机制，沁河镇将结合大县城建设，积极协调辖区内企事业单位、闲置房产资源、新建小区商铺等，统筹安排解决各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办公场所，为社区提供合适的办公场所。在此基础上，优先考虑在各社区辖区内选址，同时为给居民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，谋划将办公场所设置在一楼，最大程度方便居民办事和社区办公，真正做到服务窗口贴近民心，进一步提升整个社区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社区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此致

敬礼

部门负责人：史晓亮

承 办 人：阴瑞、马骏

联系电话：0355-7832438

沁河镇人民政府

2024年12月10日